**附件1：**

宁波市档案馆2022年档案全媒体宣传活动采购要求

1. **项目预算**

20万元。

1. **采购服务要求**

1.中标方应在其运营的媒体平台上，根据宁波市档案馆要求开辟专栏或单独刊发稿件，以文字、照片等形式，综合运用档案等资源，围绕重大部署，重要节点，开展档案主题宣传，用档案发声，弘扬城市文化，展示城市发展，配合宁波市档案馆做好6.9国际档案日等相关宣传报导等。

2. 中标方应在其运营传统纸媒上发稿不少于20篇，在新媒体平台上发稿不少于5篇（其中中标方原创内容不少于15篇）。

3.所有发布内容须经宁波市档案馆事先审核同意后方可发布。

 三**、投标人资质要求**

1.供应商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单位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和合同义务，能在国内合法提供采购内容及其相应的服务。

2.供应商经营范围须包含本采购内容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的能力。

3.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资格审查方式为资格后审。

4.拒绝列入政府不良行为记录期间的单位投标。